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何慧貞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1

電子信箱：mt848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40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辦理113年度「生命教育體驗營」實施計畫1份
(30432437_1133040073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辦理「生命教育體驗營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13年2月17日羅中輔字第
113000120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日期：113年3月6日（週三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羅東高中輔導處四樓生命教育專科教室。（265宜
蘭縣羅東鎮公正路324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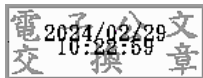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報名：填寫電子表單登記，報名連結如實施計畫。

三、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，差旅費由貴校依規定核支。

四、隨函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


萬芳高中 1130229



PPAA1136002300